

宝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

宝市监〔2021〕74号

宝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印发《宝丰县准入准营“证照联办”工作实施方案 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各股（室）、队、所、中心、协会：

《宝丰县准入准营“证照联办”工作实施方案（试行）》已
经局党组研究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

宝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准入准营“证照联办”工作实施方案（试行）

为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和上级党委政府工作部署，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优化营商环境，有效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和社会创造力，加快培育产业发展新动能，在全县开展准入准营“证照联办”工作，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目标要求

坚持问需于企、问计于企、问效于企，以民生事项、高频许可事项为重点，打造准入与准营一体化工作模式，对企业开办、经营许可实行“流程接续、业务衔接、并联审批、限时办结”，实现准入准营“证照联办、一网通办”，推动审批服务管理从“政府部门供给为中心”向“以市场主体需求为中心”转变，打造市场主体办事“网购式”体验，营造公开、透明、便捷的市场准入准营环境。

二、主要措施

（一）压缩准营时限，推进准入准营一体化

1. 推行并联审批。在实现市场准入 0.5 日办的基础上，大力推动企业开办套餐中的准营许可并联办理，简化办理环节，实行审批审核“串改并”。通过改革，从事一般经营项目、无准营门槛的市场主体办理营业执照即可开展经营；涉及准营许可办理的，

承诺办理时限平均压减法定时限的二分之一以上。

2. 压减申请材料。整合企业登记、准营许可的多张申请表，剔除重复要素，集成一张表单，实现一表申请。精简、优化、合并各审批部门要求的行业准入准营条件、材料清单，凡是政府部门出具、可通过数据共享的申请材料，原则上不再提交，整理形成统一的标准化材料清单，实现申请材料平均压减三分之一以上。

3. 整合准营信息。探索“一业一证”的具体实现形式，丰富营业执照内容，企业登记环节在营业执照上加载二维码，集成准营环节生成的各类许可证信息，根据各部门的准营许可办理结果，实时更新二维码后台数据，实现企业准营信息“一码加载、一码覆盖”。二维码后台数据根据准营许可增项、变更、注销等情况动态调整。

4. 实现“一口办理”。在政务服务大厅企业开办集成专区，一次性告知联审联办所需申请材料，同步办理线上线下登记，实行“一口受理”。审批部门并行审查材料、审批审核、制作照(证)，出件窗口负责证照的集中送达与反馈。

(二) 选取高频情形，打造“主题式”办事套餐

5. 编制联办清单。按照精简、协同、高效的原则，精准了解市场主体在业务范围、经营条件等方面的个性化特征，归拢整合全部审批服务事项，定制形成“证照联办”准入准营办事清单，确定事项名称、实施部门、办理时限等申请信息要素和申请材料，做到依法设定的不漏项，缺乏依据的坚决剔除。

（三）推进信用分级监管，建立新型综合监管机制

6. 强化事中事后监管。按照“谁审批、谁负责，谁主管、谁监管”原则，加强审管衔接，逐步建立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为基本手段，信用监管为基础，重点监管为补充的新型监管机制，推进监管与企业信用风险分级分类相结合，特别是将企业告知承诺履行情况纳入监管范围，并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社会公示监管结果，接受社会监督，依法依规实施失信惩戒。

（四）强化技术支撑，全面推广线上“一网通办”

7. 贯通审批服务系统。依托一体化网上政务服务平台，贯通信用系统平台与各部门政务服务资源和网上服务端口，推进跨部门信息资源共享互认、实时回传、结果反馈、全程留痕，实现涉企信息数据“多方复用”“全程通用”。

8. 推广电子材料应用。强化电子印章应用，加快推进环节文书、审批结果加盖电子印章，实现电子化流转、送达。全面推广电子证照，实现电子证照与纸质证照联动更新，将企业和个人基础证件及高频使用的资质资格证书纳入管理，拓展电子亮证应用场景。

三、组织保障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切实提高政治站位，强化改革意识，把“证照联办”工作的推进落实列入重要工作日程。县市场监管局牵头负责“证照联办”工作的统筹谋划和组织协调一体协同推进“证照联办”工作深入开展。

(二) 强化考评问效。建立健全考核问责机制和评议制度，定期通报落实情况，对落实不到位的采取通报、约谈等方式及时组织督导整改，确保各项改革举措落地生效。

(三) 注重宣传引导。及时公布“证照联办”事项清单，引导市场主体和社会群众充分知晓改革内容，自主运用改革成果，形成社会支持、公众参与的良好氛围。

